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2025年度债务融资工具 续发募集说明书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金额	——
本期发行金额	——
本期发行期限	——
担保情况（如有）	——
信用等级结果	——
信用评级机构	——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
联席主承销商	——
受托管理人	——



签署日期：二〇二三年八月

声明与承诺、重要提示

本续发募集说明书是在《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2025 年度债务融资工具基础募集说明书》的基础上编制的，根据发行人最新情况、当期资金用途及基础募集说明书差错更正等方面，对其进行更新、补充或修改。续发募集说明书与基础募集说明书披露内容不同的，以续发募集说明书为准。投资人应将基础募集说明书、续发募集说明书及发行相关披露文件合并阅读使用。

主承销商、律师等中介机构按照协会有关中介机构自律规则独立对发行人本期发行的基础募集说明书、续发募集说明书履行中介机构义务，承担责任。后续发行涉及中介机构对基础募集中有有关事项有异议或其他补充的，应在续发募集说明书中更正或补充，并对更正或补充事项承担责任。

本公司发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已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注册不代表交易商协会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价值作出任何评价，也不代表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风险作出任何判断。投资者购买本公司发行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进行独立分析，并据以独立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任何投资风险。

董事会（或具有同等职责的部门）已批准本募集说明书，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部门）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企业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所述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凡通过认购、受让等合法手段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包括受托管理协议（如有）、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如有）或履行同等职责的机构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等。

发行人承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义务，接受投资者监督。

本公司承诺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

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不能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应披露相应声明并说明理由。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按照《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协会相关自律管理要求履行了相关内部程序。

发行人或其授权的机构已就募集说明书中引用中介机构意见的内容向相关中介机构进行了确认，中介机构确认募集说明书所引用的内容与其就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出具的相关意见不存在矛盾，对所引用的内容无异议。若中介机构发现未经其确认或无法保证一致性或对引用内容有异议的，本公司和相关中介机构应对异议情况进行披露。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已披露信息外，无其他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一、补充风险提示

在基础募集说明书已披露的风险提示基础上，无需要补充提示的风险。

二、补充情形提示

近一年来，发行人不涉及 MQ.4(重大资产重组)、MQ.7(重要事项)和 MQ.8(股权委托管理) 的情形。

三、发行条款提示（投资人保护机制）

无需要提示的发行条款及投资人保护机制。

请投资人仔细阅读相关内容，知悉相关风险。

目录

声明与承诺、重要提示	2
第一章 发行条款	5
第二章 募集资金运用	6
第三章 对基础募集的差错与更正	7
第四章 更新部分	8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8
二、 发行人财务情况	8
三、 发行人资信情况	8
四、 其他	8
第五章 发行有关的机构	10
一、 发行人	10
二、 主承销商	10
三、 律师事务所	10
四、 会计师事务所	10
五、 登记、托管、结算机构	11
六、 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11
七、 承销团成员（排名不分先后）	11
八、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16
第六章 基础募集说明书查询方式	17

第一章 发行条款

统一注册模式下注册阶段暂不披露发行条款，将在发行时予以明确。

第二章 募集资金运用

发行人承诺,后续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所募集的资金应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生产经营活动,并在发行文件中明确披露具体资金用途。发行人将加强募集资金管控,严格按照约定用途使用募集资金。后续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所募集资金不用于包括房地产的土地设备、房地产项目开发建设及偿还房地产项目开发贷款等于房地产相关的业务;不用于购买理财基金产品、资金拆借、委托贷款、股权投资、股债二级市场投资等金融相关业务。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若因经营发展需要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发行人将会及时披露有关变更信息。

第三章 对基础募集的差错与更正

无需更新。

第四章 第四章 更新部分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无需更新发行人最新基本情况。

二、发行人财务情况

无需更新发行人最新财务情况。

三、发行人资信情况

无需更新发行人最新资信情况。

四、其他

(一) 关于基础募集说明书“第十一章 信息披露安排”中信息披露的更新

1、本次发行相关文件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前 1 个工作日，发行人通过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公布当期发行文件：

(1)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2025 年度债务融资工具基础募集说明书；

(2)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2025 年度债务融资工具续发募集说明书；

(3)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2025 年度债务融资工具续发法律意见书；

(4)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近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告及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5)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要求披露的其他文件。

(二) 关于基础募集说明书“第十二章持有人会议机制”关于召集人表述的更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

(三) 关于基础募集说明书“第十六章 备查文件”关于备查文件表述的更

新：

(1)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2025 年度债务融资工具基础募集说明书；

(2)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2025 年度债务融资工具续发募集说明书；

(3)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2025 年度债务融资工具续发法律意见书；

(4)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近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告及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5) 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披露的其他文件。

第五章 发行有关的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02号中广核大厦南楼18楼

法定代表人：杨长利

联系人：倪一凡

电话：0755-88615859

传真：0755-83699089

二、主承销商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葛海蛟

联系人：谢智健

电话：010-66595482

传真：010-66594337

邮政编码：100818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6号周大福金融中心29层、10层、11层（01-04单元）

负责人：邓传远

经办律师：邓传远、赵俊峰

电话：0755-33256666

传真：0755-33206888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毕马威大楼8层

负责人：邹俊

联系人：吴亮、王忠年

电话：010-85085000

传真：010-85185111

五、登记、托管、结算机构

名称：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东方国际金融广场33-34层

法定代表人：谢众

联系人：发行岗

电话：021-63326662

传真：021-63326661

六、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名称：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乙17号

法定代表人：郭欠

联系人：发行部

电话：010-57896722、010-57896516

传真：010-57896726

七、承销团成员（排名不分先后）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四清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联系人：陈泽侗

电话：010-66104321

传真：010-66107567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谷澍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联系人：余溪

电话：010-85209738

传真：010-85126513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联系人：杨航

电话：010-88004007

传真：010-66275840

邮编：100032

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任德奇

联系人：熊翰

电话：021-20588324

传真：021-68870216

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缪建民

联系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联系人：陈天宇

联系电话：021-20625973

传真：021-58421192

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迎欣

联系地址：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联系人：郭昊

联系电话：010-58560666-8769，18646156677

传真：010-58560666-8769

名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江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5号中国光大中心

联系人：李含君

电话：010-63637027

传真：010-63639384

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杨

联系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689号15楼

联系人：刘苑秋

电话：021-31884900

传真：021-63604215

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吕家进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江滨中大道398号

联系人：贾泽宇

电话：010-89926507

名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庆萍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9号东方文化大厦

联系人：盖正宗

联系电话：010-89937969

传真：010-85230157

名称：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联系地址：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210号

联系人：陈光耀

电话：021-23262697, 18612009009

传真：021-63586853

名称：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仁康

联系地址：上海市世纪大道1229号世纪大都会1座12层

联系人：胡嘉懿

电话：021-50290503

传真：021-50290505

名称：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宁敏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单北大街110号7楼

联系人：王瑜滢

电话：010-66229399

传真：010-66578977

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8层

联系人：李宇翔

联系电话：010-60834735

传真：010-60836294

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188号

联系人：彭辰

电话：010-85130253

传真：010-85156359

名称：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如军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32层

联系人：王惟之

电话：010-65051166-2148

传真：010-65050015

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霍达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1号招商证券大厦

联系人：吴非凡

电话：010-60840908, 15010867937

传真：010-57783018

名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华辉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36号兴业证券大厦

联系人：肖雄一

电话：010-50911212, 13811166091

传真：021-68583076

名称：申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玉成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

联系人：王海潮

电话：010-88013981，13717951345

传真：010-88085135

名称：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俊文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928号东海证券大厦

联系人：文宪

电话：021-20333694，13381638613

传真：021-50498839

名称：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金文忠

联系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25层

联系人：吴玥

电话：021-63325888-5079，13764945765

传真：021-63326933

名称：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之江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5023号平安金融中心B座第22-25层

联系人：张凯宁

电话：010-56800341

八、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上述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第六章 基础募集说明书查询方式

基础募集说明书查询地址：

发行人：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02 号中广核大厦南楼 23 楼

联系人：倪一凡

联系电话：0755-88615859

传真：0755-83699089

邮编编码：518026

主承销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联系人：张舜

电话：010-66592416

传真：010-66591737

邮政编码：100818

投资者可通过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或上海清算所（<http://www.shclearing.com>）等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下载《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2025年度债务融资工具基础募集说明书》，或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期内工作日的一般办公时间，到上述地点查阅基础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2025年度债务融资工具续发募集说明书》之盖章页)

